

证券代码：839411

证券简称：涛生医药

主办券商：华安证券

海南涛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12 月 10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√ 现场会议 □ 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11 月 30 日以电话、书面方式发出
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陈太博
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及董事会秘书
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董事会会议召集、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行政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。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经公司综合评估，决定变更会计师事务所，拟聘请鹏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定于 2025 年 12 月 26 日召开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，审议上述议案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海南涛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海南涛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2 月 10 日